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復興區公所 函

地址：33641桃園市復興區澤仁里中正路20號

承辦人：課員 廖振旭

電話：03-3821500#2201

傳真：3821410

受文者：花蓮縣玉里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復區農經字第11000275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SKMC55821101915290 (376436300A_1100027580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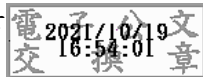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區三光段1-1、155、628、854、856地號等5筆原住民保留地土地無償取得所有權清冊公告1份，敬請協助張貼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區110年8月27日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權利審查委員會審議結果辦理。
- 二、依據行政程序法75、102條、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37條規定暨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17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地區公所(不含復興區公所)、原住民族地區(55鄉鎮市區)(桃園市復興區公所除外)、桃園市政府、桃園市復興區三民里辦公處、桃園市復興區澤仁里辦公處、桃園市復興區霞雲里辦公處、桃園市復興區羅浮里辦公處、桃園市復興區義盛里辦公處、桃園市復興區奎輝里辦公處、桃園市復興區長興里辦公處、桃園市復興區高義里辦公處、桃園市復興區三光里辦公處、桃園市復興區華陵里辦公處

副本：張莉菁君



玉鎮 110/10/19



1100020442